

广州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

广州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管理委员会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意见书

电子监管号：4401142025HY0276590

穗空港规划资源核实〔2025〕68号

建设单位（个人）	广州市花都区花东镇七星经济联合社
建设项目名称	花东七星厂区建设项目厂房（自编号1#）、 厂房（自编号：2#）、厂房（自编号：3#） 项目代码：2312-440100-04-01-570822
建设位置	广州空港经济区机场第二高速以西、花都大道以南
建设规模	厂房（自编号：1#），总建筑面积：13114平方米，地上5层：12400平方米，地下1层：714平方米；厂房（自编号：2#），总建筑面积：3557平方米，地上3层：3557平方米， 厂房（自编号：3#），总建筑面积：9688平方米，地上5（部分4层）层：9688平方米。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含许可调整文号)	穗空港规划资源建证〔2024〕60号、穗空港规划资源业务函〔2025〕17号
放、验线/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	（2024）放21B096、（2025）复21B156
合同宗地范围内最后一期规划条件核实	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第四十六条、《广州市城乡规划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经核实，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

附件：1. 《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1 份
2.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条件核实明细表 1 份

广州空港经济区管理委员会
2025 年 10 月 11 日

抄送：市/花都区土地利用业务办理部门、市/花都区不动产登记部门